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APT SATELLIT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5)

二零零三年業績公佈

主席報告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經審核業績。

業績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年度，本集團營業額及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為302,24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51,425,000港元)及224,71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溢利24,435,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54.43港仙(二零零二年：盈利為5.92港仙)。

股息

董事會考慮到未來業務的發展需要，不建議派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三枚在軌衛星，連同其地面測控、追蹤及指揮系統運作正常。雖然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外圍經濟環境逐漸復甦，亞太地區的衛星轉發器需求仍然疲弱，市場競爭仍然激烈，加上亞太I號衛星及亞太IA衛星正在接替階段，對衛星的使用率有相當壓力。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亞太I號、IA衛星及IIR衛星的使用率分別為53.9%、60.7%及100%。

亞太V號衛星

由衛星供應商Space Systems/Loral Inc. (「SS/L」)建造之高功率衛星—亞太V號衛星，乃亞太I號衛星之替代星，備有38個C頻段及16個Ku頻段轉發器。亞太V號衛星之總投資金額約為2.3億美元。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亞太通信衛星」)與Loral Space and Communications Limited (「Loral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Loral Orion, Inc. (「Loral Orion」)簽署了總列條款。根據該總列條款，Loral Orion同意承擔亞太V號衛星項目一半的投資金額，以共同發展該項目，並減輕財務風險和市場風險。

鑑於Loral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根據美國破產法規第十一章提出自願呈請，以完成其與客戶之間的交易，又由於SS/L尚未能取得轉讓亞太V號衛星所有權之美國政府出口許可証，以便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中進行發射，亞太通信衛星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六日與SS/L及Loral Orion共同簽訂衛星採購修訂協議、衛星轉發器協議及衛星協議(合稱「標定協議」)。根據標定協議，亞太通信衛星將取得屬於其的轉發器之不可撤回租賃權益(該「租賃權益」)，投入商業運作，避免出口証的困難，以減低衛星發射進一步之延誤。亞太通信衛星將於亞太V號衛星意向點火時，取得四十一點五(41.5)個轉發器之不可撤回租賃安排，租賃期將直到亞太V號衛星之使用壽命結束。根據標定協議，亞太通信衛星將於亞太V號衛星投入服務日期起計五年期間內分階段退回12.5個轉發器之租賃權益予Loral Orion，而Loral Orion將分期向亞太通信衛星支付款項，亞太通信衛星最終將擁有29個轉發器(Loral Orion將擁有25個轉發器)。詳細情況已詳載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六日發出之公佈及其後之致股東通函。根據租賃安排，Loral Orion方面承諾將繼續爭取亞太V號衛星所有權所需的出口証。標定協議已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得美國破產法庭批准。董事認為，訂立標定協議將有助及時安排亞太I號衛星替換，致使本集團之衛星轉發器服務得以加強。由於該租賃權益將容許亞太通信衛星以一般方式經營出租其轉發器予第三者，故標定協議不會對本集團之業務及未來計劃造成不利影響。

二零零三年十月，由於SS/L未能及時獲得美國國務院准許發射亞太V號衛星國會通知文件，錯過了根據發射協議訂定之亞太V號衛星的發射窗口，導致亞太V號衛星的發射被逼推遲。因此，亞太通信衛星與Loral Orion、SS/L及Sea Launch Limited Partnership（「Sea Launch」）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分別簽訂和解協議及發射修訂協議。該和解協議對衛星購買修訂協議、衛星轉發器協議、衛星協議以及發射協議進行了修改，主要包括(i)亞太V號衛星的發射日期推遲到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後因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枚由SS/L製造並由Sea Launch所發射的Estrela do Sul衛星，於發射後發生北太陽能板部份故障，亞太V號衛星發射日期需再延遲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及(ii)Loral Orion承擔增加4.5個轉發器作為初期Loral Orion轉發器，即於亞太V號衛星完成在軌測試後合共提取17個轉發器，使Loral Orion承擔原本需由亞太通信衛星為亞太V號衛星的製造、發射和保險需要支付的20,398,950美元款項，顯著降低亞太通信衛星在流動資金方面的壓力。此外，將會由Loral Orion承擔之亞太V號衛星轉發器總數25個將維持不變。

和解協議及發射修訂協議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獲得美國破產法庭之批准，而美國政府亦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簽發亞太V號衛星之出口許可証，以便由Sea Launch安排發射。

亞太VI號衛星

亞太VI號衛星，為一枚由Alcatel Space建造的高功率衛星，設有38個C頻段及12個Ku頻段轉發器，以替代將於二零零六年末退役之亞太IA衛星。該衛星製造進度符合預訂計劃並進展順利。此外，衛星項目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初完成了衛星的關鍵設計評審及衛星測控和基帶設備的設計評審，而衛星總裝和測試階段亦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中啟動，衛星預計可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交付。

亞太VI號衛星將由中國長征3乙運載火箭發射，其發射服務合同執行進展順利，有關供應商已就衛星與火箭對接的技術及在發射場的衛星與火箭聯合操作的發射準備等工作進行了多次的討論並積極進行所需的準備工作。

衛星電視平台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亞太衛視」）已建成衛星電視上行及廣播服務平台，並憑藉其香港特別行政區衛星電視廣播牌照提供廣播服務。此外，亞太衛視與TOM Digital Media Centre Limited（「TOM」）達成提供衛星電視廣播服務之協議，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正式為TOM之電視頻道華娛電視提供二十四小時之衛星電視上行服務。

電訊服務

鑑於電訊服務業務持續低沉，海纜服務供過於求，本集團與新加坡衛星私人有限公司在55:45基礎上之共同控制企業亞太衛星電訊有限公司（「亞太電訊」），已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進行重組。依據該業務重組安排，亞太電訊以5,560,000港元將海纜資產連同相關業務轉讓予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同時以6,800,000港元將非海纜電訊服務業務如VSAT、話音批發連同所需相關電訊服務牌照轉讓予本集團。重組完成後亞太電訊將僅持有位於大埔工業村電訊港物業資產以維持本集團電訊業務。詳細情況已載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之公佈。此交易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完成，亞太電訊的對外固網電訊牌照，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持有，並由該公司繼續衛星對外電訊服務業務。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度，亞太電訊就其固定資產包括海纜、衛星電訊設備及物業，作出適當減值合共約89,018,000港元，其中本集團攤佔約48,960,000港元。

業務展望

展望二零零四年，亞太地區廣播及電訊業務將有緩慢的增長，但鑑於轉發器繼續供過於求，市場競爭仍然激烈，未來一年將仍然充滿挑戰。然而，董事認為亞太V號衛星之成功發射將有助提高本集團於轉發器服務市場之競爭能力。

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之發展

本集團將繼續嚴格監督亞太V號衛星之發射準備工作，以確保亞太V號衛星按計劃成功發射，並嚴謹地控制發射風險，以保障本集團的投資和業務。在完成在軌測試後，本集團將全力以赴將亞太I號衛星現有的客戶轉至亞太V號衛星。

本集團將同時嚴格監督亞太VI號衛星的建造，以確保亞太IA衛星的替代計劃能順利完成。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理財政策，透過二零零三年就資產減值所進行的撥備，使本集團的財務結構更為合理，為本集團未來長遠戰略性發展打好基礎。

亞太地區經濟正緩慢地復甦，本集團將憑藉新增加的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之高功率轉發器容量資源，以擴展業務及提高企業價值，並將努力鞏固現有業務及謹慎地發展與衛星相關的新業務，以擴展業務。

財務回顧

本集團將維持審慎的理財原則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以應付已落實的衛星項目。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股東應佔虧損為224,718,000港元，未計資產減值及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資產減值，虧損為46,660,000港元，虧損主要是亞太地區的衛星轉發器需求疲弱及市場競爭對轉發器的使用率有相當壓力，致使進一步減少收入。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額為302,241,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49,184,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支付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建造、發射、發射保險及其它固定資產之資本開支共計約763,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91,000,000港元)，由內部資金及銀行借貸支付。本集團就推遲亞太V號衛星的發射，已取得貸款銀行的確認函，按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簽定之有抵押貸款協議(「銀行貸款」)，由於二零零三年年底亞太V號衛星貸款部份的提款期已結束，總貸款額相應減低至1,287,000,000港元(165,000,000美元)，並確認延長亞太V號衛星貸款部份的第一次還款日期及修改部份財務條款。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從貸款中已累計提取702,000,000港元(90,000,000美元)，餘下未動用的銀行貸款總額為585,000,000港元(75,000,000美元)。貸款利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算。本集團已將在建衛星之建造、發射及有關設備合約、發射保險索償、所有在建衛星轉發器之現有及未來租賃協議，指定若干銀行賬戶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可動用現金約547,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26,000,000港元)，連同業務經常性現金流量及餘下未動用的銀行貸款額，足可以應付未來衛星及電訊投資項目，從而進一步拓展業務。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負債為1,047,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上升183,000,000港元，主要是本集團於年內從銀行貸款中提取538,2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63,800,000港元)，使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上升至32%(二零零二年：26%)，較二零零二年上升6%。其他若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數約5,00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120,000港元)的物業作為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3,305,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339,000,000港元)。為了優化本集團的資產結構及秉持審慎的理財原則，根據會計準則的規定，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年底審閱資產的可收回數額，由於亞太I號衛星及亞太IA衛星均會在衛星壽命前被接替，本集團為若干資產作出適當資產減值，合共約129,09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218,000港元)。長遠而言，這種結構性調整，將對公司未來發展更有益處。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就匯率波動風險進行對沖安排，此乃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之業務交易均以美元計價。本集團會考慮浮息貸款的利率波動風險並在適當機會就利率波動風險採取對沖安排。

年內，本集團之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亞太電訊完成業務重組，若干非海纜資產及電訊服務業務連同相關電訊服務牌照已轉讓給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佔共同控制企業之虧損為64,83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虧損為10,624,000港元)，其中本集團佔亞太電訊之資產減值為48,96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或然負債詳情已載於財務摘要附註八。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員工157名。在人力資源方面，本集團按各僱員各自的職責及市場趨勢付薪。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首次按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二日股東週年大會所通過的股份認購權計劃(「2001年計劃」)向其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

出股份認購權。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一項新的股份認購權計劃(「2002年計劃」)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惟根據2001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仍然有效直至期滿。截至目前，本公司並無按2002年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總結

未來一年亞太地區仍存在著一些不明朗因素，經濟環境仍有待改善，衛星轉發器市場正面對著白熱化的競爭。面對此種種不利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將儘快落實亞太V號衛星及亞太VI號衛星的發射安排，以完成亞太衛星的接替工作。憑藉新增的轉發器資源，提高本集團的競爭力。同時，本集團將致力開拓新的衛星廣播及電訊業務，取得新的業務增長。本集團仍將繼續維持審慎的理財原則，並努力加強企業管治和內部監控，以進一步提高企業管理水平，提高企業效益。

致意

本人謹代表各股東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所有客戶作出的支持表示感謝，並對本集團全體全僑於年內為本集團所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

劉紀原
主席

新加坡，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三日

* 僅供識別

財務摘要

綜合收益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02,241	351,425
服務成本		(280,319)	(275,717)
		<u>21,922</u>	<u>75,708</u>
回撥就法定事宜之撥備		—	47,212
其他經營收入		33,039	25,11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股權之溢利		12	—
行政開支		(74,892)	(69,886)
因重估投資物業產生之虧損		(70)	(70)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	(129,098)	(5,218)
有關購買附屬公司權益所產生商譽之減值虧損		—	(3,376)
		<u>(149,087)</u>	<u>69,485</u>
經營(虧損)／溢利			
財務成本	4	—	—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64,833)	(10,624)
		<u>(213,920)</u>	<u>58,861</u>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溢利	5		
稅項	6	(11,721)	(36,814)
		<u>(225,641)</u>	<u>22,047</u>
除稅後日常業務(虧損)／溢利			
少數股東權益		923	2,388
		<u>(224,718)</u>	<u>24,435</u>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每股(虧損)／盈利	7		
— 基本		<u>(54.43仙)</u>	<u>5.92 仙</u>
— 攤銷		<u>(54.43仙)</u>	<u>5.92 仙</u>

附註：

1. 會計政策變動

於過往年度，遞延稅項負債乃以負債法就因收入及支出之會計及稅務處理兩者間之所有重大時差而出現之稅務影響(預期有合理可能性於可見將來實現)而預提撥備。遞延稅項資產除非在並無合理懷疑下將會實現，否則不予確認。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二號(經修訂)之規定，本集團已採納遞延稅項新政策。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並不重大，因此年初結餘並無重列。

2. 分類報告

本集團只經營一項業務，為持有、經營及出租衛星電訊系統。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溢利貢獻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虧損)／溢利貢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香港	25,082	47,178	1,819	10,164
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其他地區	225,786	254,901	16,377	54,914
其他	51,373	49,346	3,726	10,630
	<u>302,241</u>	<u>351,425</u>	<u>21,922</u>	<u>75,708</u>
其他經營收入			33,051	72,32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29,098)	(5,218)
未能分配集團開支			(74,962)	(73,332)
經營(虧損)／溢利			<u>(149,087)</u>	<u>69,485</u>

3.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年內，本集團董事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審閱，由於估計若干通訊衛星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因此，已確認有關通訊衛星之減值虧損為129,09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有關土地及樓宇為5,218,000港元)，並已計入收益表內。

4. 財務成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6,553	117
其他借貸成本	1,162	2,125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7,715)	(2,242)
	<u>—</u>	<u>—</u>

於年內將銀行貸款之借貸成本資本化是用作建設及發射衛星。

5.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溢利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折舊	<u>236,322</u>	<u>233,971</u>

6. 稅項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撥備	114,487	7,744
本年度稅項 — 海外		
本年度稅項	20,247	23,55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3,731
	<u>134,734</u>	<u>35,026</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出現及回撥	(134,775)	1,788
稅率增加對一月一日之 遞延稅項結餘之影響	11,762	—
	<u>(123,013)</u>	<u>1,788</u>
	<u>11,721</u>	<u>36,814</u>

7.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虧損224,71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溢利24,43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2,892,000股(二零零二年：412,675,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因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內，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存在。跟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8. 或然負債

- 於一九九九年以前之年度，本集團來自海外之轉發器租賃收入無須繳付海外稅項。自一九九九年年起，本集團若干轉發器租賃收益須要繳付海外稅項，而自一九九九年年起，該等稅項已於財務報表中作出全額撥備。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新稅務條例應於一九九九年生效，因此毋須就一九九九年以前之年度之海外稅項作出撥備。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及以前之海外稅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該稅項總額約為75,864,000港元，此金額按過去年度賺得之有關轉發器租賃收入及適用稅率計算。
- 本公司已就銀行向其附屬公司授予之有抵押定期貸款作出擔保。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已動用之融資金額為702,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63,800,000港元)。
- 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現正與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1999/2000及2000/2001課稅年度之香港利得稅申報仍在討論中。該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因將亞太IIR衛星之絕大部份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所餘可使用年期轉讓而取得，確認收益389,744,000港元。該附屬公司於1999/2000年度利得稅申報該項收益為非課稅資本性收益。稅務局現正審查有關非課稅資本性項目之申報，亦提出將所收取之款項列作該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收入處理，且相應享有亞太IIR衛星法定折舊免稅額之權利。

經考慮獨立專業意見後，本公司相信有合理之理據來支持申辯上述交易之收益應列作非課稅項目處理。因此毋須作出額外稅項撥備。倘本公司就資本性收益之申報不獲勝訴，估計可能出現之稅項約為56,000,000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之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阮北耀先生及宦國蒼先生。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年報所述之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特定任期委任，彼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可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網頁登載年度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規定之資料之詳盡年度業績，將於適當時間在聯交所之網頁登載。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